

〈路得記〉概論

1. 名稱： 本卷書以書中女主角「路得」命名，「路得」的意思是「伴侶」或「美麗」。
2. 作者： 不詳，有推測是大衛的書記。

猶太傳統以為是撒母耳於主前 1100 年著於示羅。但撒母耳在掃羅作王時去世，沒有目睹大衛作王，因此有人以為本書的作者不是撒母耳，除非最後的家譜是後人補記上去的。

3. 寫作時間： 約主前 1100~1000 年。
4. 寫作地點： 不詳，可能在耶路撒冷〔若作者是大衛的書記〕。
5. 寫作目的：

本書所記載的事實，是發生在士師記時代。〈士師記〉是整個以色列百姓歷史中最慘痛的一頁。那時以色列百姓受盡外邦人的欺壓，就是神子民本身也常背叛神，轉去敬拜偶像，道德低落，境內一片混亂。

當時缺少像摩西、約書亞那樣的偉大領導人物，每當一個士師興起，只帶來極短暫的悔改，好像在一片黑暗中閃過極短暫的火花，瞬息過去後，神百姓仍淪落在無邊的黑暗中。

到了最後，連這樣短暫的復興亦不復見，所以士師記最末了的一句話，是說：「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，各人任意而行」(士 21:25)。至此，神兒女之命運似乎已經到了盡頭。

就在這樣一個使人無望悲痛的光景中，忽然出現路得的故事，使我們頓覺峰迴路轉，在萬暗之中看見了一線美麗的曙光；所以〈路得記〉在聖經中實居一個非常重要的地位。它結束了荒涼的士師時代，引進大衛王權的榮耀。

本書另有一個主要目的，就是要追溯大衛王的家譜。想不到一個外邦女子，因著她的愛心而作了正確的選擇，最終竟能成為了大衛王的曾祖母。

6. 內容重點：
 - (a) 路得到了波阿斯的「城」裡 (第 1 章) – 路得不顧環境的艱辛，毅然與婆婆拿俄米同行，回到猶大地的伯利恆。
 - (b) 路得到了波阿斯的「田」裡 (第 2 章) – 路得殷勤作工，拾取麥穗，滿足她自己和婆婆拿俄米的生活需要。
 - (c) 路得到了波阿斯的「場」上 (第 3 章) – 路得遵從婆婆拿俄米的話，夜間投奔波阿斯，求他盡親屬的本分。
 - (d) 路得到了波阿斯的「家」裡 (第 4 章) – 波阿斯經正式手續，取得贖產的權利，並娶路得為妻，生子歸拿俄米抱養，其曾孫就是大衛王。
7. 主題： 黑暗時代的光明

8. 全書特點：

- (a) 全書並沒有明言神直接的作為，但在短短 4 章中，「耶和華」這名稱共出現 18 次。
- (b) 全書充滿溫馨的愛，故事人物彼此待人以恩情，情感真摯動人。
- (c) 全書文學技巧超卓，人物栩栩如生，為上乘之作。人物對話的語氣及用字，恰如其人身分。
- (d) 全書 4 章各有不同的主題，構成 4 幅不同的圖畫，而這 4 幅圖畫卻又緊密相連，在每章的末了均有很巧妙的交代，使前後 2 章所描繪的圖畫，很自然地聯繫在一起。

9. 分段：

- (a) 跟隨 — 定意回猶大伯利恆 [1:1-22]
 - (i) 以利米勒一家因饑荒遷居摩押 [1-2]
 - (ii) 以利米勒和兩個兒子死在摩押 [3-5]
 - (iii) 拿俄米要回猶大 [6-15]
 - (iv) 路得堅決要跟拿俄米回猶大 [16-17]
 - (v) 拿俄米和路得回到猶大伯利恆 [18-22]
- (b) 服侍 — 拾取麥穗供養婆婆 [2:1-23]
 - (i) 路得往田間拾取麥穗 [1-3]
 - (ii) 路得拾取麥穗的經歷 [4-17]
 - (iii) 路得把拾取麥穗的事告訴拿俄米 [18-23]
- (c) 順命 — 夜間往波阿斯的田 [3:1-18]
 - (i) 拿俄米教導路得求波阿斯 [1-5]
 - (ii) 路得照拿俄米的指示行 [6-9]
 - (iii) 波阿斯答允路得的要求 [10-18]
- (d) 連合 — 波阿斯成至近親屬 [4:1-22]
 - (i) 波阿斯願意贖地及娶路得為妻 [1-12]
 - (ii) 路得生兒子俄備得 [13-17]
 - (iii) 俄備得成大衛的祖父 [18-22]

10. 鑰節：

「路得說：『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隨妳。妳往哪裡去，我也往那裡去；妳在哪裡住宿，我也在那裡住宿；妳的國就是我的國，妳的神就是我的神。妳在哪裡死，我也在那裡死，也葬在那裡。除非死能使妳我相離！不然，願耶和華重重地降罰與我。』」〈得 1:16-17〉

~完~